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李雅琪 電話:05-3620123轉8564

傳真: 05-3622701

電子信箱:s851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2月5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102989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 (376500000A_1110298958_ATTACH1.pdf)

主旨: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,各機關對運用線上申辦 平臺辦理公務人員保障事件之承辦人員,得從優予以獎 勵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1年11月30日公保字第 1111060291號函辦理;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各機關倘於111年度曾運用旨揭申辦平臺辦理公務人員保障 事件,得依據該會前揭函之意旨本權責就承辦人員予以敘 獎。

正本: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:人事處考核訓練科電2022/12/95文章 11:34:09 章

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

111/12/05

1110012493

第1頁,共1頁